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2月10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中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7日下午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贾齐正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贾齐正先生向全体董事汇报了《关于制定<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有利于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调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和创新能力，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效益的增长。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贾齐正先生向全体董事汇报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旨在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融资的需要，以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加强公司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本次被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财务风险均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前述各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公司提供担保的各子公司均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贾齐正先生向全体董事汇报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公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意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7）。

三、备查文件

- 1、《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0

日